

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关于《肇庆市高要区矿山修复概念规划》 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 供应商应当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在供应文件中提供具有相关资质证明等文件；
3. 供应商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应能按时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4. 采购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签订；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服务类型：城乡规划编制

（二）服务内容：供应商以有偿服务的形式完成《肇庆市高要区矿山修复概念规划》技术服务工作。供应商须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学习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经验，深入推进新时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意见》《关于探索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矿山生态修复的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并衔接上位规划，开展概念规划编制工作，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委托的事项。

（三）服务要求

1.严格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结合上位规划及规划编制的相关规定，完成项目成果。

2.对高要区亨达、长顺、永利、磨刀坑四处石场进行矿山修复概念规划探索，形成成果文本，内容包括生态修复、功能策划、概念方案、实施计划及项目库，将原有的废弃矿山修复活化为集生态休闲、地质科普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特色生态公园群。

3.成果需经项目业主同意结题。

4.若国家、省、市出台生态保护红线相关最新政策要求的，从其规定。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履行地点：肇庆市高要区。

（二）履行方式：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保质保量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本次采用多选的直接选取方式。项目业主将在报名的若干家中介机构中，自主选定一家作为中选机构，未被选中的机构不应有任何异议。项目费用预算为¥9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万元整）。

五、服务时间

1.合同签订后，自采购方向供应商提供项目基础资料之日起，60日内，完成项目的规划编制工作。

2.由于政策变动、主管部门审批延时或其它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工作和工程进度延期的，项目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六、验收

(一)验收标准：项目成果需经项目业主同意结题。

(二)验收不合格处理方式：项目成果不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供应商应按相关政策文件在20个工作日内按标准完成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因政策变动、采购方自身原因或其它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项目成果无法通过验收的，经采购方与供应商协商，可免除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其它违约责任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解决争议方式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宝琦;0758-8359788

采购单位(公章):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日期:2025年12月26日

